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0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03 月 25 日，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3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1.2 目录	2
§ 2 基金简介	4
2.1 基金基本情况	4
2.2 基金产品说明	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0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1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1
§ 5 托管人报告	11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1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1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1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2
6.1 资产负债表	12
6.2 利润表	13
6.3 净资产变动表	14
6.4 报表附注	15
§ 7 投资组合报告	3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8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1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1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41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4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5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5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6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6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6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6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6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7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7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7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47
10.8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47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9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9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9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0
12.2 存放地点	50
12.3 查阅方式	50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264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03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5,320,218.3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484	02648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09,751,592.70 份	5,568,625.6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主动的资产配置、基金优选，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1）战略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将综合分析全球宏观环境，并对大类资产的风险收益和资产间相关性特征进行研究，确定整体大类资产战略配置方向；（2）战术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将结合市场宏观环境的分析，通过对各类资产的基本面、估值面与技术面等维度的定性及定量研究，综合评估各资产类别的相对性价比，灵活运用境内境外多种资产、多种策略进行战术资产配置，以分散风险，并为组合提供更加多元化的超越市场基准的收益，力争提升组合经风险调整后的超额回报。 2、基金投资策略：本基金根据资产配置的理念对基金工具进行分类，通过定量筛选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基金进行分类并形成基金基础库。在此基础上结合战略及战术资产配置方案，重点衡量基金是否可以适配组合资产配置方向、投资风格是否清晰稳定、中长期业绩及风险控制能力是否良好，力求寻找到符合战略及战术资产配置方向、投资风格稳定、业绩持续优秀并具有良好的风险管理能力的基金投资品种。同时，本基金重点配置流动性较好、跟踪误差可控的商品基金产品，同时合理控制投资比例与组合整体风险；本基金可投资于公募 REITs，将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公募 REITs 进行投资；本基金将审慎参与另

	类基金、创新基金等产品的投资，在符合规定的前提下分散组合风险。 3、其他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票（含存托凭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7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标普 500 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现货实盘合约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及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星德	张立学
	联系电话	021-60119696	010-68858126
	电子邮箱	FIL-FMC-GC-Compliance@fidelity.com.cn	zhanglixue@psbcoa.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920-9898	95580
传真		021-60119601	010-86353609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7 层 701 室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7 层 701 室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A 座
邮政编码		200120	100808
法定代表人		EDMOND TANUWIDJAJA	郑国雨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	-------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s://www.fidelity.com.cn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06 月 30 日）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9,317.10	-14,714.46
本期利润	-2,530,633.61	-79,147.1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7	-0.011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07%	-1.1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8%	-1.1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265,693.84	-64,585.8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08	-0.011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7,485,898.86	5,504,039.8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92	0.988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8%	-1.1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期末余额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6 月 30 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4）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03 月 25 日生效，截止 2026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成立未满 6 个月。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净值表现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0%	0.09%	1.14%	0.19%	-2.24%	-0.10%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1.08%	0.09%	1.36%	0.19%	-2.44%	-0.10%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净值表现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8%	0.09%	1.14%	0.19%	-2.32%	-0.10%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1.16%	0.09%	1.36%	0.19%	-2.52%	-0.10%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7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标普 500 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5%+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现货实盘合约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6年03月25日-2026年06月30日)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
走势对比图

(2026年03月25日-2026年06月30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05 月 27 日成立，并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正式获批开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私募资产管理业务。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产品覆盖主动权益、固定收益、FOF 投资、海外投资、量化投资等类别，为客户提供标准化和定制化的资产管理服务。公司由富达亚洲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100%控股，富达亚洲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是富达国际全资控股的公司。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强	基金经理/ 多元资产部负责人	2026-03-25	-	13 年	赵强先生，芝加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特许金融分析师资格。

					2022 年 9 月加入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现任多元资产部负责人、基金经理。 2025 年 1 月 15 日起任富达任远稳健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5 年 12 月 29 日起任富达任远保守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6 年 3 月 25 日起任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事业部基金投顾中心副总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研究员、投资经理，资产配置与基金投资部基金经理、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建立了《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并通过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管理、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进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流程化管理，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公司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所有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同时，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和评估，完成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未发现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成立于 26 年一季度末，进入二季度，尽管地缘政治冲突进入尾声的“结算”阶段，全球宏观与资本市场仍在稳健的盈利周期、波动的能源价格、更高更久的利率水平以及通胀预期反复之间寻找平衡，资产间表现受结构性差异影响分化明显，中国宏观指标二季度整体呈放缓趋势，强劲的出口数据带动部分行业 K 型复苏。二季度 A 股受科技、AI 硬件、先进制造及盈利修复预期推动，双创板块等成长和中小盘风格显著占优，但波动同样较高。海外方面，纳斯达克、新兴市场和日本股市表现突出，与 AI 资本开支、半导体供应链和企业盈利韧性相关，但高利率、地缘政治和估值拥挤仍带来约束。固收资产表现相对平稳，国内中债指数稳健上涨，海外债券受通胀和利率预期扰动则有明显波动。黄金短期更多受美联储偏鹰、降息预期推迟和 ETF 资金放缓影响，二季度回调较为明显。

本基金追求稳健回报，二季度建仓期间，配置思路以长期稳健资产为主，所以多元资产配置总体呈现适量增配中国权益资产、低配全球权益基金、低配商品基金、高配债券基金的思路。二季度中国的权益市场以成长类资产和 AI 主题为主线，风格演绎较为极致，本基金在主要配置红利、现金流、银行等高股息防守性板块的基础上，少量配置有业绩支撑的成长类权益板块。海外市场虽然总体盈利良好，但进入二季度美国科技为主的公司估值较贵，所以我们少量配置价值型海外权益基金标的。黄金基金短期波动较大，所以从绝对收益的角度，我们也低配，但长期看黄金依旧是对冲宏观尾部风险的资产，长期信用周期的投资逻辑没有动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92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6%；截至报告期末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884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中国股票当前整体估值水平已不便宜，部分板块短期交易较为拥挤，红利及现金流质量较高的资产或可起到防御性作用。海外方面，全球宏观环境仍受 AI 资本开支和盈利支撑，但美国股票指数整体估值高、领涨集中，本基金继续关注估值合理的区域和板块基金品种。商品方面，央行购金、地缘风险和组合对冲价值仍构成金价的中长期支撑，黄金基金对于构建多元资产的战略配置意义并未发生变化。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委托基金服务机构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管理人及委托的基金服务机构严格执行基金估值控制流程，定期评估估值技术的合理性，基金份额净值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

本基金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进行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0F）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9,234,626.45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31,458,682.08
其中：股票投资		4,687,261.94
基金投资		214,039,216.80
债券投资		12,732,203.3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3,557.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5	-
资产总计		240,706,866.36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27,549,892.53
应付管理人报酬		78,822.55

应付托管费		35,448.26
应付销售服务费		1,675.65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699.03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6	50,389.64
负债合计		27,716,927.66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215,320,218.37
未分配利润	6.4.7.8	-2,330,279.67
净资产合计		212,989,938.7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40,706,866.36

注：（1）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892 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215,320,218.37 份，其中下属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0.9892 元，份额总额为 209,751,592.70 份；下属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0.9884 元，份额总额为 5,568,625.67 份。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03 月 25 日生效，故无上年度可比区间数据。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179,340.78
1. 利息收入		42,812.3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5,585.85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7,226.52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34,845.5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184,152.54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683,924.78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41,862.7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股利收益	6.4.7.16	323,063.92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225,749.16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138,441.58
减：二、营业总支出		430,439.94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257,598.34
2. 托管费	6.4.10.2.2	116,266.93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5,491.18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0	-
7. 税金及附加		293.85
8. 其他费用	6.4.7.21	50,789.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9,780.72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9,780.7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9,780.72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生效，本报表无上年度可比期间，特此说明。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43,202,232.39	-	243,202,23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82,014.02	-2,330,279.67	-30,212,293.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609,780.72	-2,609,780.7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7,882,014.02	279,501.05	-27,602,512.9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86,191.60	-370.46	85,821.14
2. 基金赎回款	-27,968,205.62	279,871.51	-27,688,334.1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	-	-	-

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15,320,218.37	-2,330,279.67	212,989,938.70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生效，本报表无上年度可比期间，特此说明。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EDMOND TANUWIDJAJA	EDMOND TANUWIDJAJA	郁骥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2696《关于准予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243,159,805.40 元，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师报(验)字(26)第 0009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43,202,232.39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42,426.99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时收取认购费或申购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其中，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时不收取认购费或申购费，而可以收取一定比例的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其中，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申购 C 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销售服务费；通过代销机构认购、申购并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 C 类基金份额，不再继续收取销售服务费。两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该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包括但不限于 QDII 基金、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 REITs”)、香港互认基金、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股票、港股通 ETF、债券(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券、公司债、企业债、政府支持机构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

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30%。本基金投资于 QDII 基金及香港互认基金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20%;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15%;本基金投资于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10%。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 +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times 2\%$ +标普 500 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 $\times 5\%$ +上海黄金交易所 Au99.99 现货实盘合约收益率 $\times 5\%$ +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6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

允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基金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各类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及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计入“衍生金融资产”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基金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或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若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将其公允价值划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原则如下：

(1)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3) 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申购、赎回、转换及分红再投资等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上述各交易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入、转出、类别调整等引起的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所产生的实收基金变动。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事项导致基金份额变动时，相关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根据交易申请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已实现与未实现部分各自占净资产的比例，损益平准金分为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返售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

(2)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为卖出股票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股票投资成本与相关交易费用的差额确认。

基金投资收益于卖出基金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基金成交金额扣除应结转的基金投资成本、相关交易费用与税费后的差额入账。

债券投资收益包括以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买卖债券价差收入。除贴息债外的债券利息收入在持有债券期内，按债券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买卖债券价差收入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应计利息（若有）与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包括以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以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价差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持有期内，按资产支持证券的票面价值和预计收益率计算的利息逐日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收到资产支持证券支付的款项时，其中属于证券投资收益的部分冲减应计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买卖资产支持证券价差收入为卖出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应计利息（若有）与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为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衍生工具投资成本、相关交易费用与税费后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入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确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于卖出交易日按实际代扣代缴金额确认。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并于相关金融资产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损失准备。本基金所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收入

本基金履行了基金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资产净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0.4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资产净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0.2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0.3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交易费用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交易费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本基金进行基金分红；

（2）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本基金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红利再投资所形成的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与原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保持一致；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4）由于各类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用收取不同，各类别基金份额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

（5）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6）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7）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调整以上基金收益的分配原则。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基金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对于基金投资，根据中基协发[2017]3号《关于发布〈基金中基金估值业务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基金中基金估值业务指引（试行）》的规定在估值日对非上市基金和上市基金进行估值。

（2）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中基协发[2017]6号），在估值日按照该通知规定的流通受限股票公允价值计算模型进行估值。

（3）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及《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相关规定，本基金根据情况决定使用指数收益法、可比公司法、市场价格模型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4）对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中基协字[2022]566号）所规定的固定收益品种，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收益品种选取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固定收益品种使用第三方估值基准服

务机构提供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计量结果。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9月18日上海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33号《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税收政策适用问题的公告》、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税[2024]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5]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国务院令 第82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财税[2026]10号《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财税[2026]12号《关于明确增值税应税交易销售额计算口径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对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2027年12月31日前，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营契约制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证券投资基金取得的自2025年8月8日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缴纳增值税；取得的在2025年8月8日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2025年8月8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3)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 对证券投资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其中，对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港股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5) 对于证券投资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出让方减按 0.05%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于基金通过港股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6)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1,941.49
等于：本金	11,925.15
加：应计利息	16.34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9,222,684.96
等于：本金	9,222,660.68
加：应计利息	24.28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9,234,626.45

注：其他存款为本基金存放于证券经纪商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按协议约定利率计息。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5,079,774.72	-	4,687,261.94	-392,512.7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2,612,611.00	123,383.34	12,732,203.34	-3,791.0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12,612,611.00	123,383.34	12,732,203.34	-3,791.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215,868,662.18	-	214,039,216.80	-1,829,445.38
其他		-	-	-	-
合计		233,561,047.90	123,383.34	231,458,682.08	-2,225,749.1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审计费	15,637.86

预提费用-信息披露费	34,751.78
合计	50,389.64

6.4.7.7 实收基金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36,279,692.82	236,279,692.82
本期申购	45,706.27	45,706.2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6,573,806.39	-26,573,806.39
本期末	209,751,592.70	209,751,592.70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6,922,539.57	6,922,539.57
本期申购	40,485.33	40,485.3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394,399.23	-1,394,399.23
本期末	5,568,625.67	5,568,625.67

注：（1）本期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金)额，本期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03 月 25 日生效。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 243,159,805.40 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存款利息为人民币 42,426.99 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 243,202,232.39 人民币元，折合 243,202,232.39 份基金份额，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236,279,692.82 份，C 类基金份额 6,922,539.57 份。

6.4.7.8 未分配利润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369,317.10	-2,161,316.51	-2,530,633.6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1,822.92	286,762.69	264,939.77
其中：基金申购款	25.69	-221.82	-196.13
基金赎回款	-21,848.61	286,984.51	265,135.9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91,140.02	-1,874,553.82	-2,265,693.84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4,714.46	-64,432.65	-79,147.1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39.39	14,700.67	14,561.28
其中：基金申购款	-5.41	-168.92	-174.33
基金赎回款	-133.98	14,869.59	14,735.6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4,853.85	-49,731.98	-64,585.83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369.4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216.36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
合计	5,585.85

注：其他存款利息收入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604,831.0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412,716.00
减：交易费用	7,962.4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84,152.54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3,142,126.60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3,808,905.72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
减：交易费用	17,145.66
基金投资收益	-683,924.78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4,400.78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2,538.0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41,862.75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
减：应计利息总额	-
减：交易费用	2,538.03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538.03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87,545.50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35,518.42

合计	323,063.92
----	------------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5,749.16
——股票投资	-392,512.78
——债券投资	-3,791.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1,829,445.38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225,749.16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38,441.58
合计	138,441.58

6.4.7.19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60,058.77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6,641.99

注：上述费用为根据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列明的计算方法对销售服务费、管理费和托管费进行的估算；上述费用已在本基金所持有基金的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项目。

6.4.7.20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1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5,637.86
信息披露费	34,751.7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开户费	400.00
合计	50,789.6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富达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57,598.34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26,577.78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31,020.56

注：1、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资产净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4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2、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中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 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16,266.93

注：1、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资产净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2、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中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 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 有混合（FOF）A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 有混合（FOF）C	合计

邮储银行	-	3,114.39	3,114.39
富达基金	-	-	-
合计	-	3,114.39	3,114.39

注：1、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times 0.30\%$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资产净值 $\times 0.30\%$ /当年天数。

3、对于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申购 C 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同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对于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认购、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未超过一年(即 365 天，下同)的 C 类基金份额收取的销售服务费，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对于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认购、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邮储银行	11,941.49	5,369.4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邮储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协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投资目标是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主动的资产配置、基金优选，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风险管理架构根据三道防线模型设计，以确保清晰的责任和风险管理活动贯穿整个组织。在董事会层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公司的风险策略和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有效性。在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与合规委员会，负责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基金投资业务进行风险与合规监督，并向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进行汇报。在业务操作层面，业务部门作为一道防线负责对各自业务领域风险进行管控。公司的风险政策，标准和框架由风控部、合规部、法务部等二道防线负责制定，组织、协调并与各业务部门共同完成对各类型风险的管理，并定期向公司风险与合规委员会报告公司风险状况。内审部作为第三道防线对内部控制、风险管理框架及治理流程的设计充分性及运行有效性提供独立、客观的鉴证。风控部、合规部、法务部均向督察长报告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邮储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控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所持大部分证券在流动性良好的证券交易所或者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期末除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章节中所列示券种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9,234,626.45	-	-	-	9,234,626.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732,203.34	-	-	218,726,478.74	231,458,682.08
应收申购款	-	-	-	13,557.83	13,557.83
资产总计	21,966,829.79	-	-	218,740,036.57	240,706,866.36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7,549,892.53	27,549,892.5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8,822.55	78,822.55
应付托管费	-	-	-	35,448.26	35,448.2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675.65	1,675.65
应交税费	-	-	-	699.03	699.03
其他负债	-	-	-	50,389.64	50,389.64
负债总计	-	-	-	27,716,927.66	27,716,927.66
利率敏感度缺口	21,966,829.79	-	-	191,023,108.91	212,989,938.7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交易形成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为 5.98%，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

集的基金份额、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以识别和测算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687,261.94	2.2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214,039,216.80	10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2,732,203.34	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231,458,682.08	108.67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无足够历史经验数据计算其他价格风险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0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218,726,478.74
第二层次	12,732,203.34
第三层次	—

合计	231,458,682.08
----	----------------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债券和基金，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债券和基金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债券和基金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687,261.94	1.95
	其中：股票	4,687,261.94	1.95
2	基金投资	214,039,216.80	88.92
3	固定收益投资	12,732,203.34	5.29
	其中：债券	12,732,203.34	5.2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234,626.45	3.84
8	其他各项资产	13,557.83	0.01
9	合计	240,706,866.36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301,961.94	2.0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99,920.00	0.09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85,380.00	0.0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687,261.94	2.20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851	麦格米特	3,600	601,848.00	0.28
2	605016	百龙创园	23,100	597,135.00	0.28
3	600298	安琪酵母	12,400	448,880.00	0.21
4	002345	潮宏基	45,100	413,567.00	0.19
5	688629	华丰科技	1,889	354,206.39	0.17
6	605338	巴比食品	18,900	338,310.00	0.16
7	000933	神火股份	14,900	315,880.00	0.15
8	603379	三美股份	3,600	273,204.00	0.13
9	688097	博众精工	4,211	265,503.55	0.12

10	600750	华润江中	9,300	205,251.00	0.10
11	601117	中国化学	27,200	199,920.00	0.09
12	002557	洽洽食品	10,500	188,580.00	0.09
13	601601	中国太保	6,500	185,380.00	0.09
14	002532	天山铝业	14,100	151,293.00	0.07
15	600426	华鲁恒升	6,200	148,304.00	0.0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 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5016	百龙创园	605,103.00	0.28
2	605338	巴比食品	486,155.93	0.23
3	002345	潮宏基	485,889.00	0.23
4	600298	安琪酵母	484,484.00	0.23
5	600418	江淮汽车	482,667.00	0.23
6	000933	神火股份	482,100.00	0.23
7	002851	麦格米特	361,255.94	0.17
8	688097	博众精工	243,839.58	0.11
9	002532	天山铝业	243,789.00	0.11
10	002541	鸿路钢构	243,013.00	0.11
11	301165	锐捷网络	242,881.00	0.11
12	002557	洽洽食品	242,567.00	0.11
13	001339	智微智能	242,467.00	0.11
14	601117	中国化学	242,224.00	0.11
15	600733	北汽蓝谷	242,087.00	0.11
16	300568	星源材质	241,808.00	0.11
17	002497	雅化集团	241,680.00	0.11
18	601601	中国太保	241,571.00	0.11
19	600750	华润江中	241,408.00	0.11
20	600426	华鲁恒升	241,123.00	0.11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 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418	江淮汽车	501,020.00	0.24
2	002497	雅化集团	295,469.00	0.14
3	301165	锐捷网络	286,691.00	0.13
4	001339	智微智能	273,908.00	0.13

5	603986	兆易创新	261,709.00	0.12
6	300568	星源材质	261,623.00	0.12
7	600486	扬农化工	243,907.00	0.11
8	002541	鸿路钢构	240,979.00	0.11
9	600733	北汽蓝谷	239,525.00	0.11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7,492,490.7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604,831.00

注：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2,732,203.34	5.9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732,203.34	5.9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2317	国债 2519	126,000	12,732,203.34	5.9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主动的资产配置、基金优选，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30%，其中混合型基金指根据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披露的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在 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或在基金合同中明确约定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以上混合型基金；投资于 QDII 基金及香港互认基金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20%；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15%；投资于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10%。投资于港股通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及债券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013520	富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契约型开放式	24,556,907.66	24,193,465.43	11.36	否

		类					
2	007971	华泰保兴恒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契约型 开放式	23,214,306.43	24,168,414.42	11.35	否
3	015502	中欧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契约型 开放式	22,232,086.65	24,164,054.98	11.35	否
4	019070	永赢开泰中高等级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 类	契约型 开放式	20,431,504.17	24,162,296.83	11.34	否
5	004672	华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契约型 开放式	21,461,215.37	24,126,698.32	11.33	否
6	010565	东方恒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契约型 开放式	21,004,285.83	24,117,120.99	11.32	否
7	006870	广发景和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契约型 开放式	22,808,528.83	23,948,955.27	11.24	否
8	008864	鑫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契约型 开放式	16,781,908.20	20,098,013.26	9.44	否

		基金 A 类					
9	515020	华夏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4,314,800.00	6,756,976.80	3.17	否
10	515450	南方标普中国 A 股大盘红利低波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4,284,800.00	5,613,088.00	2.64	否
11	518850	华夏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502,200.00	4,246,101.00	1.99	否
12	159399	国泰富时中国 A 股自由现金流聚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4,298,900.00	3,899,102.30	1.83	否
13	159985	华夏饲料豆粕期货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1,164,300.00	2,311,135.50	1.09	否
14	513400	鹏华道琼斯工	交易型开放式	1,709,100.00	2,233,793.70	1.05	否

		业平均 交易型 开放式 指数证 券投资 基金 (QDII)					
--	--	---	--	--	--	--	--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约定备选库以外的股票。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557.8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557.83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2,714	77,285.04	0.00	0.00%	209,751,592.70	100.00%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594	9,374.79	0.00	0.00%	5,568,625.67	100.00%
合计	3,308	65,090.76	0.00	0.00%	215,320,218.37	100.00%

注：本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不同类别的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的合计数=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0.00	0.0000%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1.00	0.0000%
	合计	1.00	0.0000%

注：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0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	0

基金	（FOF）A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A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混合（FOF）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03 月 25 日）基金份额总额	236,279,692.82	6,922,539.5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45,706.27	40,485.3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6,573,806.39	1,394,399.2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9,751,592.70	5,568,625.67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无。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董事长李少杰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离任，DAMIEN MARTIN MOONEY 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起任董事长。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CHEN SUN 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离任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 EDMOND TANUWIDJAJA 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起代任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合同生效日起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未受到调查或处罚。

10.7.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未受到调查或处罚。

10.8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证券（山东）	2	10,097,321.72	100.00%	29,896.81	100.00%	-

注：1、此处的佣金指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债券、债券回购、权证等交易（如有）而合计支付该券商的佣金合计，不单指股票交易佣金。

2、本基金根据法律法规要求，管理证券交易费用。本基金采用券商结算模式，故不适用单一券商分仓上限的要求。此外，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6年03月25日，以上交易单元均为本报告期新增交易单元。

- 3、本基金管理人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研究实力较强、能满足公募基金采用券商交易模式进行证券交易和结算需要的证券公司作为本基金的证券经纪商。
- 4、本基金管理人与选择的证券经纪商、本基金的托管人签订证券经纪服务协议，对账户管理、资金存管、交易执行、交易管理、佣金收取、清算交收、违约责任等作出约定。

10.8.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证券（山东）	12,690,261.53	100.00 %	890,066,000.00	100.00 %	-	-	34,716,604.50	100.00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2-14
2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2-14
3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2-14
4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2-14
5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2-14

6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2-14
7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2-14
8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3-20
9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3-23
10	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3-26
11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5年度)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3-31
12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在直销中心开展认(申)购、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4-15
13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4-18
14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5-28
15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6-02
16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富达任远稳惠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赎回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6-06-25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自 2026 年 6 月 2 日起每个开放日办理日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自 2026 年 6 月 25 日起每个开放日办理日常赎回业务。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基金的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文件
-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 3、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 4、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基金的公告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https://www.fidelity.com.cn>）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